

#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公示申请

清远市生态环境局：

连州市润丰化工有限公司碳酸钙粉扩建项目一期工程年产碳酸钙粉 1 万吨建设项目位于广东省连州市龙坪镇新圳村委会（原 706 地质大队），根据《建设项目管理条例》以及企业自行验收相关要求；现我单位申请将该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的内容在清远市生态环境局网站公示，公示内容见附件。现将相关公示材料附上，请予批准。

附件：1 连州市润丰化工有限公司碳酸钙粉扩建项目一期工程年产碳酸钙粉 1 万吨建设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2、连州市润丰化工有限公司碳酸钙粉扩建项目一期工程年产碳酸钙粉 1 万吨建设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3、连州市润丰化工有限公司碳酸钙粉扩建项目一期工程年产碳酸钙粉 1 万吨建设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示说明。

联系人：曾祥敏

电话：13927619823

  
连州市润丰化工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 连州市润丰化工有限公司碳酸钙粉扩建项目一期工程年产 碳酸钙粉 1 万吨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 年 5 月 10 日，连州市润丰化工有限公司并根据《连州市润丰化工有限公司碳酸钙粉扩建项目一期工程年产碳酸钙粉 1 万吨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连州市润丰化工有限公司碳酸钙粉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连环审[2018]50 号），对连州市润丰化工有限公司碳酸钙粉扩建项目一期工程年产碳酸钙粉 1 万吨 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形成以下验收意见：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为扩建项目，位于广东省连州市龙坪镇新圳村委会（原 706 地质大队），主要产品为碳酸钙粉。项目占地面积、建筑面积依托原有，不新增面积，年年年产碳酸钙粉 1 万吨。

主要设备情况一览表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型号或规格  | 环评设计数量 | 实际数量 | 变化情况  | 备注 |
|----|--------|--------|--------|------|-------|----|
| 1  | 改进型磨粉机 | HD1620 | 1 套    | 1 套  | 与环评一致 | /  |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连州市润丰化工有限公司碳酸钙粉扩建项目一期工程年产碳酸钙粉 1 万吨 2018 年 9 月 29 日取得原连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连州市润丰化工有限公司碳酸钙粉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连环审【2018】50 号），2018 年 11 月开工建设，2019 年 1 月竣工。

##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为 3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 万元，占总投资 16.7%。

## （四）验收范围

《连州市润丰化工有限公司碳酸钙粉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原连州市环境保护局的批复（连环审【2018】50 号）批准建设的内容：扩建项目一期工程年产碳酸钙粉 1 万吨竣工环境保护竣工验收。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分期验收：原计划碳酸钙粉年产量新增 5 万吨，方解石粉年产量新增 1 万吨，现只新增 1 套改进型磨粉机，增加碳酸钙粉的生产，年产量为 1 万吨。未发生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生产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回收利用，不

外排；不新增员工，不新增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排水依托原有化粪池处理后回用于周边果树灌溉，已经通过环保验收，连州市环境保护局验收意见：《关于连州市润丰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碳酸钙粉、1 万吨方解石粉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连环验【2017】39 号。

## （二）废气

配套 1 套布袋+脉冲除尘器。

## （三）噪声

本项目采取防噪减震措施，充分利用场内距离再经墙体阻衰减噪声，降低噪声污染。

## （四）固体废物

设置室内固体废物暂存仓库，贮存收集的废弃矿石、沉渣、废机油。

# 四、污染物排放情况

## 1. 废气

本项目破碎、磨粉工序产生粉尘，集中收集后通过布袋和脉冲除尘器处理后，经深圳市二轻环联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已取得广东省实验室资质认定 CMA 资质，证书编号：2017191838U，两日监测所得有组织排放颗粒物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浓度标准限值要求；无组织排放总悬浮颗粒物两日监测



值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 2. 噪声

厂界噪声东边、西边、西北边、北边的昼、夜间厂界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排放限值要求。

## 3. 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废水不外排，不新增员工，不新增生活污水，主要大气污染物为粉尘，本项目颗粒物排放总量：0.568 吨/年。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废水不外排，不新增员工，不新增生活污水。粉尘和厂界噪声达到排放标准，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在环评预测范围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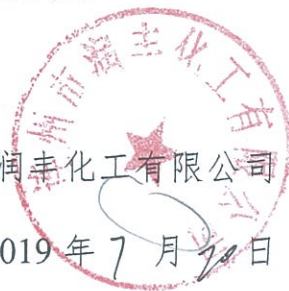
## 六、验收结论

连州市润丰化工有限公司碳酸钙粉扩建项目一期工程年产碳酸钙粉 1 万吨 落实了项目环评批复中提出的废气处理措施，废弃矿石、除尘器收集的粉尘统一收集后回用于原材料；沉淀池沉渣统一收集后外售；废机油统一收集后由有资质的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收集处理，颗粒物和厂界噪声达到排放标准，不涉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九种验收不合格情形，具备验收条件，验收工作组同意连州市润丰化工有限公司碳酸钙粉扩建项目一期工

程年产碳酸钙粉 1 万吨 通过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

连州市润丰化工有限公司

2019 年 7 月 21 日



润丰  
有限  
公司